

#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2025年度 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履行情况

2025年，五华分局在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和五华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百千万工程”为引领，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主要情况如下：

### 一、2025年全县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

2025年，五华县国家、省、市考核断面水质及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优良率、达标率均为100%；县城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97.8%，PM<sub>2.5</sub>年平均浓度22.4ug/m<sup>3</sup>；受污染耕地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均实现100%。

### 二、2025年生态环境保护主要工作情况

#### （一）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显著

碧水保卫战扎实推进。严格落实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监管责任，抽调2名业务骨干到县农污专班集中办公，全力推动农污治理工作。按要求做好水质执法监测工作，抽查166座次日处理20吨以上的农污集中处理设施，出水水质全部达标。完成223

个入河排污口平台信息报审，以及国考断面琴江大桥上游华维客家湾排污口整治。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完成桂田水库、蕉州河饮用水源保护区标识牌、界碑等更新调整，推进千人以上供水工程水源保护区划定调整工作，计划新划定3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消6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1个饮用水水源地类型。全面完成3个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并于2025年12月顺利通过市级验收。

**净土保卫战稳步推进。**完成2宗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均符合地块规划用途生态环境要求。2025年4月，以县政府名义印发《五华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规范畜禽养殖行为。扎实做好畜禽养殖监管责任落实情况市委专项巡察“二次整改”工作，分别于6月25日至27日、7月31日至8月1日，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分成4个小组，对禁养区内的80户养殖场、专业户整治情况逐一进行现场复核，确保问题整改到位，防止反弹。强化危废处置监管，共转移处置危废8291.95吨，安全转移处置率达100%。完成2家企业“五即”规范化建设，开展我县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完成55家核技术利用企业全面排查与技术指导，及时将问题发函至县卫健局督促整改，顺利核发38个辐射安全许可证。

**蓝天保卫战深入推进。**统筹推进2025年县城禁放区烟花爆竹禁放工作，及时进行会商研判，加强工作调度，全力落实各项管控措施。开展“美丽全运”行动，以赛事核心区为重点管控范围，综合运用臭氧激光雷达、无人机航测、巡查车等科技

手段与人工巡查相结合的方式，联合多部门协同作战，确保赛事期间我县空气质量持续优良，圆满完成赛事环境质量护航任务。推动光大环保能源（五华）有限公司等重点企业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协同减排。加强汽车尾气排放监管，对全县 13 家汽车检测机构进行全覆盖检查，督促立即整改 4 家。联合交通、公安部门开展柴油车尾气达标排放路检检查。督促县城 5 家加油站落实错峰加油、夜间装卸油措施。

（二）环保督察整改有序推进。牵头落实省督交办的 16 宗案件办理，目前已全部办结。积极推进省督反馈的 23 个问题整改，其中 14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其余 9 个问题正在有序推进中。

（三）执法与治理效能不断提升。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聚焦四类问题，认真开展自查自纠。2025 年，共检查企业 302 家次，责令 19 家企业整改，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15 宗，处罚金额 191.38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处理案件 2 宗。对每一宗行政处罚案件严格进行法制审核，确保执法主体合法、程序合法，本年度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顺利办结 2 件人大建议和 3 件政协提案。受理办结环境投诉 208 件，切实解决基层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成功处置“1·12”高速公路化学品泄漏突发环境事件，通过科学防控措施确保蕉州河水质安全。扎实推进龙村镇永鹰养猪场、广东润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环境问题整治，有效维护了生态环境安全。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共组织开展 2 次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线索筛查工作，启动并办结 2 宗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案件

赔偿义务人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修复）费用合计约 30.45 万元。开展“美丽中国我先行”等宣传活动 5 次，增强全民环保意识，动员全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深化“放管服”改革，审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15 份，核发排污许可证 73 份，保障项目顺利落地。严格落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加强部门协同合作，共同推动产业空间布局优化。强化招商引资项目研判，对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开展环境准入分析，指导计划落户项目优化选址，把好生态环境源头防控关。

（五）项目建设与入库进展良好。积极向上争取环保项目资金，补齐环保建设短板。2020 年益塘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及周边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目前建设进度达 56%，合计支出 1225.5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61.28%；2021 年纳入县级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的水污染防治项目，总投资 1856.05 万元，目前建设进度 55%，支出 1249.97 万元，支出率 62.49%；2023 年五华县水污染防治项目（韩江上游琴江流域安流段生态修复工程）总投资 1731 万元，目前建设进度 65%，支出 1172.24 万元，支出率 67.72%。2025 年积极谋划项目入库，1 个项目五华县琴江新城污水管网工程（西外环、琴江大道）纳入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项目库，项目总投资 8570.74 万元，其中申请生态环境专项资金 3500 万元，2 月已获省级 1000 万元专项资金，工程正在有序推进中。

(六) 持续推进污染物减排任务落实。扎实推进重点项目减排,2021年至2024年我县累计完成减排主要污染物氮氧化物42.2吨、挥发性有机物8.3吨、化学需氧量670.4吨、氨氮95.4吨,全面完成各年度减排目标任务,并已提前超额完成“十四五”主要污染物累计减排目标,为区域环境质量改善奠定坚实基础,并为新建项目提供总量指标保障,服务了发展大局。

### 三、今后工作打算

(一) 提高站位,强化思想认识。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提高政治站位,自觉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切实增强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坚定不移地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二) 突出重点,强化污染防治。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开展减污降碳协同治理,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加强扬尘治理、烟花爆竹禁放、挥发性有机物、工业炉窑和锅炉污染综合治理等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强化环境执法监管和环境应急管理,维护生态环境安全。抓好项目环评审批和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为项目落地提供环保要素保障。深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为“百千万工程”提供有力支持。

(三) 狠抓落实,推动绿色发展。全力以赴抓好环保督察整改,巩固整改成效,防止问题反弹。按照建设苏区融湾先行区、绿美生态建设、制造业当家、“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等战略部署，统筹推进污染防治工作，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四) 提前谋划、优选项目储备。围绕中央、省资金支持方向，深入研究谋划 2026 年具体项目，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和项目库储备工作。重点加强水、气、土、农村及节能降碳等污染防治项目建设，充分发挥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效益，推动五华实现更高水平的绿色发展。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2025 年 1 月 14 日

